

证券代码：000571 证券简称：新大洲 A 公告编号：临 2026-051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9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6 年 9 月 14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会议由韩东丰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由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即将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经逐项对每位被提名人表决，确定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为：韩东丰、马鸿瀚、王晓宁、沈安乐、陈浩、孙鲁宁、孟兆胜、李宏林、陈晓锋，其中：孟兆胜、李宏林、陈晓锋为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结果为：

韩东丰：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马鸿瀚：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王晓宁：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沈安乐：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陈 浩：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孙鲁宁：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孟兆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李宏林：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陈晓锋：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声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一致认为：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符合规定，被提名的 9 名候选人均具备董事任职资格。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

公司董事会对即将离任的独立董事王勇先生、独立董事罗楚湘先生，非独立董事桂钢先生、刘松先生深表感谢，感谢他们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

（二）与会董事以 9 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有关召开本次股东会的事项见本公司同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

三、备查文件

1、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2、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董事会换届对董事候选人审查的报告。

特此公告。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4 日

附件：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被提名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韩东丰：男，1971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1995 年 8 月至 1999 年 10 月，任大连高压阀门厂车间副主任；2001 年 1 月至 2003 年 3 月，任大连亿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资金计划主管；2003 年 3 月至 2005 年 5 月，任中信银行大连分行公司业务部产品经理；2005 年 5 月至 2006 年 12 月，任辽宁三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7 年 1 月至 2021 年 9 月，任大连和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管理部总经理；2020年9月至今，任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是本公司第十届、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兼职情况：2018年8月至今，任大连和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5月至今，任北京京粮和升食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被提名董事候选人韩东丰先生由公司第一大股东大连和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京粮和升食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提名。韩东丰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大连和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京粮和升食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担任两股东单位董事，与公司其他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股票800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规范运作指引》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马鸿瀚：男，1971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英国皇家管理会计师协会特许管理会计师、英国皇家管理会计师协会/美国ACCA全球特许管理会计师。1994年7月至1996年11月，历任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计财部会计处科员、副主任科员；1996年12月至2002年1月，历任中远集团总公司财金部海外财务处主任科员、副处长；2002年2月至2006年11月，历任中远美洲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总经理；2006年12月至2012年7月，任中远集团总公司/中国远洋（601919）财务部副总经理；2012年8月至2017年4月，任中远控股（新加坡）有限公司/中远投资（新加坡）有限公司（SGX:F83）首席财务官；2017年5月至2020年1月，任大连和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20年1月至2026年1月，任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总裁；2020年2月至今，任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是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第十届、第十一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被提名董事候选人马鸿瀚先生由公司第一大股东大连和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京粮和升食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提名。马鸿瀚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股票600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

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规范运作指引》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王晓宁：男，1968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1991 年 9 月至 1994 年 4 月，任大连市建设投资公司项目经理；1994 年 5 月至 1999 年 7 月，任大连联合资产评估事务所部门经理；1999 年 9 月至 2009 年 11 月，任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大连公司总经理；2009 年 11 月至 2014 年 4 月，任大连装备制造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 年 4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天津宏泰国际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 年 12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美国 Clearon Corporation 公司 CEO、董事；2020 年 1 月至今，任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2020 年 2 月至今，任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是本公司第九届、第十届、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兼职情况：2021 年 1 月至今，任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被提名董事候选人王晓宁先生由公司第一大股东大连和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京粮和升食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提名。王晓宁先生担任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大连和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与公司其他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股票 256.50 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规范运作指引》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沈安乐：男，1972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1993 年 8 月至 2002 年 3 月，任金陵石化化工一厂研究所职员；2002 年至 2008 年，任南京浩源化工有限公司研发部经理、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2008 年至 2013 年，任南京兰埔成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期间兼任南京浩源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南京兰埔成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 年 11 月至 2016 年 4 月，任南京兰埔成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兼南京兰埔成新材料有

限公司总经理、南京塑料包装材料总厂厂长、南京塑料二厂党委书记；2016年5月至2019年4月，任南京兰埔成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2019年5月至今，任南京兰埔成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兼安徽和怡光电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2019年12月至今，任南京和威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南京和鼎辉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南京和创盈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1年1月至今，任南京和鼎鑫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被提名董事候选人沈安乐先生由公司第一大股东大连和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京粮和升食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提名。沈安乐先生担任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大连和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南京兰埔成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与公司其他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规范运作指引》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陈浩：男，1989年出生。布兰迪斯大学（Brandeis University）金融学硕士、密西根州立大学（Michigan State University）金融专业学士。2015年12月至2019年2月，就职于交银国际（亚洲）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2019年3月至2025年10月，就职于华润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担任高级投资经理；2025年12月至今，任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被提名董事候选人陈浩先生由公司第一大股东大连和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京粮和升食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提名。陈浩先生为大连和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文锋先生子女配偶，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规范运作指引》

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孙鲁宁：男，1984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07 年 7 月至 2009 年 12 月，任宜家（中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享服务中心财务专员；2010 年 3 月至 2010 年 9 月，任惠氏制药有限公司财务及内部审计；2014 年 4 月至 2015 年 4 月，任润识（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投资经理、总经理助理；2015 年 4 月至 2018 年 9 月，任北京恒宇天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18 年 10 月至 2023 年 3 月，任富立天瑞华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裁。2024 年 1 月至今，任深圳中汇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2017 年 9 月至今，任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是本公司第九届、第十届、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兼职情况：2016 年 10 月至今，任北京金刚游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6 年 2 月至今，任黑龙江恒阳牛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被提名董事候选人孙鲁宁先生由公司第二大股东富立澜沧江十四号私募投资基金提名。孙鲁宁先生担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文锋先生兄弟王文新先生控制的企业黑龙江恒阳牛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与公司其他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规范运作指引》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二、被提名为独立董事候选人

孟兆胜：男，1962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土地估价师。1979 年 9 月至 1983 年 7 月，在内蒙古财经大学学习会计专业；1983 年 7 月至 1993 年 4 月，在内蒙古财经学院会计系担任讲师；1993 年 5 月至 1997 年 7 月，任海南资产评估事务所评估师；1997 年 8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海南惟信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2000 年 1 月至 2009 年 12 月，历任海南中力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主任评估师、总经理；2010 年 1 月至 2012 年 1 月，任海南中博汇财务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 年 2 月至 2025 年 3 月，任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总经理；2025 年 3 月至今，任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评估师；曾于 2014 年 6 月至 2020 年 9 月担任本

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孟兆胜先生不存在不得被提名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股票 2 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规范运作指引》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李宏林：男，汉族，中共党员，1970 年生，管理学博士，副教授。1988 年 9 月至 1992 年 7 月，在东北财经大学信息系学习获经济学学士；1992 年 7 月至 1995 年 7 月，在东北财经大学学生处工作；1995 年 7 月至 1998 年 7 月，在东北财经大学经济学院产业经济学专业学习获经济学硕士；1998 年 7 月至 2003 年 11 月，在东北财经大学工商管理学院任教，兼任东财文鼎管理顾问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管理咨询师；2003 年 11 月至 2014 年 5 月，担任东北财经大学经济与社会发展研究院副院长兼企业战略研究中心主任、教务处副处长、经济管理学院院长，期间取得东北财经大学企业管理专业博士学位；2014 年 5 月至 2024 年 4 月，任东北财经大学办公室主任、网络教育学院院长、东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4 年 4 月至今任东北财经大学培训学院院长兼任网络教育学院院长、东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兼职情况：现任全国财政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兼副秘书长、中国成人教育协会高等院校继续教育发展专业委员会副理事长、工业和信息化部人才交流中心专家委企业经营管理分委员会委员、辽宁省财政厅高端会计人才培养及大连市高端会计人才培养专职导师、大连市会计学会副会长；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

李宏林先生不存在不得被提名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规范运作指引》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陈晓锋：男，1989 年出生，香港城市大学法学博士，清华大学公共管理硕士。2015 年 8 月至 2021 年 10 月，担任新时代资本有限公司合伙人、执行董事；2018 年 5 月至今，担任敢爱科技有限公司创始人兼 CEO，2020 年 12 月起，管理运营深圳北站港澳青年创新创业中心并担任首席科学家兼法律顾问；2022 年 2 月至 2023 年 12 月，担任新华联合投资有限公司（08159.HK）执行董事；2023 年 10 月至今，担任 IPification（全球电信运营商号码验证专家）首席信息官；2024 年 10 月至今，担任新爱德集团有限公司（08412.HK）独立非执行董事；2025 年 7 月至今，担任中航信移动科技（航旅纵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5 年 8 月至今，担任瀛和谢伟俊（前海）联营律师事务所首席执行官；2026 年 6 月至今，担任粤海 181 酒店董事会副主席兼审核委员会主席。兼职情况：现任全国港澳研究会会员、中国法学会香港基本法澳门基本法研究会理事、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深圳调解中心专家调解员、中国青岛仲裁委员会仲裁员、香港大学中国商业学院特邀讲师、绍兴大学商学院（法学院）客座教授、深圳大学港澳基本法研究中心兼职研究员、深圳大学法学院法律硕士校外导师、广西南宁师范大学客座教授、广东省法学会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港澳法治人才库专家、深圳市海外高层次人才（孔雀人才）、深圳市南山区及宝安区青年发展智库首批特聘专家等。香港公职方面，现任香港特别行政区选举委员会委员（第五界别）、政务司市政服务上诉委员会审裁小组成员、元朗区（天水围南及屏厦）分区委员会副主席、渔业持续发展基金咨询委员会委员；内地公职方面，现任第十三届港区全国青联委员、第十二届湖南省青联常委、第十三届及第十四届北京市政协港澳台侨和对外友好工作顾问。

陈晓锋先生不存在不得被提名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规范运作指引》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